

# 《国家环境功能区划编制与试点》项目 简 报

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

2012年07月

总第(23)期

---

## 《全国环境功能区划纲要》完成征求试点地方意见

2012年7月18日规划财务司在北京组织召开《全国环境功能区划(纲要)》座谈会,由规划与区划处贾金虎处长主持。吉林省、黑龙江省、江苏省、浙江省、云南省、新疆自治区环保厅和包头市环境保护局及环科院的代表出席会议,环境规划院王金南副院长参加会议。

会上我院生态环境部许开鹏副研究员代表技术组就《全国环境功能区划(纲要)》的编制背景、主要内容进行了汇报,王金南副院长对开展环境功能区划工作的意义、需要高度关注的几个问题作了补充说明,与会代表结合地方实际展开了认真讨论,我院生态环境部主任张惠远研究员就主要问题进行了反馈。

会议认为,环境功能区划工作到目前阶段已经取得了一定成效。第一,通过总结前期研究成果,进一步明确了环境功能定义、范畴和

区划体系、技术方法等问题；第二，编制了《全国环境功能区划（纲要）》和《环境功能区划编制技术指南》；第四，在与相关规划衔接方面开展了大量的工作。《全国环境功能区划（纲要）》的立意定位高远、功能界定准确、文本框架完备、层次结构清晰、文本框架完备、层次结构清晰、分区方案合理、管控导则有序。

最后贾金虎处长对会议进行了总结，并对区划下一步重点工作安排进行了通报。规划财务司翟青司长一直关心区划编制工作，针对本次会议专门提出批示“请规划处按工作部署有序推进区划工作”。

我院已经把环境功能区划编制研究工作列为年度重点工作之一，抽调各专业方向的技术骨干成立了技术组，各部门也将密切配合，加快推进区划编制研究工作，努力为建立健全以环境功能区划为基础的环境管理体系提供科技支撑，为环境保护事业发展而不懈努力。

国家环境功能区划编制与试点工作将建立工作简报制度，加强国家环境功能区划编制研究工作的信息交流。若有信息、指示或工作建议，请及时反馈我院。

联系人：许开鹏 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

电话：010-84948330 邮箱：[xukp@caep.org.cn](mailto:xukp@caep.org.cn)

鲁海杰 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

电话：010-84949863-602 邮箱：[luhj@caep.org.cn](mailto:luhj@caep.org.cn)

---

报：部长，副部长，党组成员，总工程师

送：部机关各司局

各试点省（自治区）人民政府、环保厅

抄：有关单位、有关专家，技术组成员

---

2012年07月31日印发